

秦發集團
QINFA GROUP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QINF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除第2.(A)(iii)項普通決議案未能經投票表決方式獲通過外，通告(定義見下文)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經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中提呈的全部普通決議案，該通函及通告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寄發予股東；及(ii)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刊發的澄清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具有該通函界定的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非主席以誠信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內載列的所有普通決議案均已進行投票表決。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投票表決擔任監票人。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董事退任

由於超過50%的票數投票反對第2.(A)(iii)項提呈決議案，故馬保峰先生不再獲選為執行董事。因此，馬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起不再為執董事。馬先生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其他有關其退任事宜需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此向馬先生就彼在任內作出之貢獻致以感謝。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493,413,985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普通決議案投票時並未受任何限制。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吉華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吉華先生、王劍飛女士、徐達先生及白韜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勝先生、劉錫源先生及邢志盈先生。